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咏梅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王咏梅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推选王金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补选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

王金峰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金峰先生被选为独立董事，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王金峰先生简历

王金峰，男，197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人才工作委员会委员。

王金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